

证券代码：839332

证券简称：和海益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金光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监事会编制 2022 年度工作报告，总结汇总了 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审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理由、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在 2022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及《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为 122,815.12 元，刚刚扭亏为盈，公司将不对 2022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达-11,215,257.3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5,000,000.00 元的 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由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 CAC 证审字[2023]0211 号准确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相关文件。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